

楊吉仁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三國兩晉學校教育與選士制度

楊吉仁編著

三國兩晉學校教育與選士制度

正中書局印行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臺月七年七十五國民華中
版二臺月五年九十五國民華中

度制士選與育教校學晉兩國三

角四元一 價定本基 冊一全

(費滙費運加郵埠外)

仁 吉 楊 者 著 編
潔 李 人 行 發
局 書 中 正 刷 印 行 發
(號十二路陽衡市北臺灣臺)

司 公 書 圖 成 集 銷經總外海
(號一一一街老皆詎龍九港香)

店 書 風 海
(地番六五日丁一町保神田神區田代千都京東本日)

興(6626)號八七六〇第字業臺版內 證記登部政內

序

民國二十年，駱方旅居北平，一日以所撰「宋史長箋」、「宋史補編述例」謁吳綱齋先生請質，先生以古稀高齡，竟讀而起揖曰：「當柯鳳蓀之草『新元史』也。余以不如爲『元史』作注相勸，鳳蓀不能從，下走因之溯源、摭逸、辨例、正誤、削繁、考異、表微、補闕、廣證、存疑十例注『晉史』，不期能得所見相同而春秋方富如子者也。願勿疑所見，悉力以赴之，獨惜子『宋史長箋』、『宋史補編』非旦暮可成，老朽如下走者必不能讀其書矣！」駱服綱齋先生治史立例之精，會其「晉書斟注」刊成，並以一帙爲贈，於是遂得究心晉史。自渡海來臺，駱講授諸正史於各大學研究所者十數載矣！從遊有何生啓民者，先已治晉史有聲，所著「竹林七賢研究」、「魏晉思想與談風」，極負時譽。駱以爲晉代學術、思想以外，亦多足述；因撰「兩晉遺籍輯存」，知晉人著作之今有存本輯本者尙達三百三十三種；復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開「晉史專題研究」一課程，並指導廖生吉郎撰作「今傳晉人史部著作考」，意在重振晉史研究之緒，以報綱齋先生之相知也。日前楊吉仁先生來訪，出所著「三國兩晉學校教育與選士制度」稿見示，並囑爲序弁於首，駱受而讀之，衷懷益以爲慰！吉仁先生曩從教育界諸大師治教育學於國立中央大學，卒業後致力教學與研究工作廿餘載，每以中國教育史之作，雖有多家，然皆通史之體，不能備究一代之詳，於是奮筆一室，著成斯篇，其書詳徵博引，綱舉目張，凡所論斷者，尤精微有卓識，不僅治教育史者歛手推服，即在魏晉史專題研究中，亦實

一極具工力之佳作。所望於南北朝教育，亦能繼此以書，庶使此一時代始末完備，以吉仁先生治學之精勤，其亦有意於此乎？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七月二十日江寧楊家駱

目次

序

緒言

第一章 三國兩晉教育行政制度

第一節 教育行政沿革

第二節 中央國學學官

第三節 地方鄉校學官

第二章 三國學校教育

第一節 魏之國學

第二節 魏之州郡縣學

第三節 魏之私學

第四章 蜀吳二國官學與私學

第三章 兩晉學校教育

第一節 兩晉之國學

九
九
一二
一九
二三
二三
三八
四〇
五〇
六五
六五

第二節	兩晉之州郡縣學	七九
-----	---------	----

第三節	兩晉之私學	八四
-----	-------	----

第四節	北方胡族之漢化教育	九五
-----	-----------	----

第四章	三國兩晉選士制度	一八
-----	----------	----

第一節	我國選士制度沿革	一八
-----	----------	----

第二節	三國之選士制度	二五
-----	---------	----

第三節	兩晉之選士制度	四六
-----	---------	----

第五章	三國兩晉之一風	六三
-----	---------	----

第一節	談玄之風盛行原因	六四
-----	----------	----

第二節	清談之內容	六八
-----	-------	----

第三節	士風敗壞之原因	八七
-----	---------	----

第四節	清談之影響	九二
-----	-------	----

編後記		一〇一
-----	--	-----

參考書目		一〇三
------	--	-----

三國兩晉學校教育與選士制度

緒 言

自漢獻帝建安元年（西元一九六年），曹操遷獻帝於許昌，至隋文帝開皇九年（西元五八九年），計歷時三百九十四年。史家謂爲魏晉南北朝時代。若細分之，則自魏文帝篡漢（西元二二〇年）以迄晉武帝滅吳（西元二八〇年），六十年間，屬魏、蜀、吳三國鼎立時代。繼之者，則爲西晉統一時代，但西晉國祚僅及二十四年。迨懷帝永嘉五年（西元三一一年），匈奴人劉曜攻陷洛陽，虜懷帝北去，且使青衣行酒而弑之，旋愍帝卽位於長安，而建興四年（西元三一六年），劉曜復陷長安，又虜愍帝以去而弑之，西晉遂亡。元帝立國江左，爲偏安之局達一百有三年（西元三一七——四一九年），史稱東晉。至恭帝元熙二年（西元四二〇年），權臣劉裕篡晉，改國號爲宋，東晉遂亡。

西晉統一時代，舉國上下沉淪於奢侈腐敗暮氣之中，惠帝元康元年（西元二九一年），由於賈后亂政，而釀成八王之亂，歷時達十六年之久，骨肉相殘之局，方告結束。而此時北方若干雜居邊境之胡族，乘機脫離晉室羈絆。晉惠帝永興元年（西元三〇四年），匈奴酋長劉淵，僭稱漢王於左國城（今山西離石縣東北）。諸胡族相繼跨越，僭號建國者，多達二十四國，此興彼滅，征戰不已！終于由鮮卑族北魏拓跋燾統一北方。時在北魏太武帝太延五年（卽南朝宋武帝元嘉十六年，西元四三九年）遂

成南北朝對峙之局。南朝自劉裕篡晉，建國號曰宋，共歷宋、齊、梁、陳四代，北朝自拓跋燾統一北方後，至孝莊帝永安三年（西元五三〇年）發生爾朱氏之亂，高歡起兵平亂，入洛陽，遂擁立孝武帝，繼而高歡專政橫暴，孝武欲討高歡不敵，乃西逃入關中，依夏州刺史宇文泰，高歡另立孝靜帝於鄴（河南臨漳縣），是爲東魏；而宇文泰於永熙三年（西元五三四年），弑孝武帝，另立文帝，是爲西魏。至此，北魏統一之局，乃告分裂。西魏繼爲宇文泰之子宇文覺所篡，國號周（北周）；東魏則爲高歡之子高洋所篡，國號齊（北齊）。北周武帝於建德六年（西元五七七年）滅北齊。而統一北方。靜帝大定元年（西元五八一年），右丞相楊堅廢靜帝而自立稱帝，國號隋，是爲隋文帝。開皇八年（西元五八八年）十月，出兵伐陳，九年正月，兵入建康，陳亡。南朝消滅，全中國復趨於一統之局。

觀上述分合經緯，誠所謂天下擾攘，分裂混亂矣！然而此一時代，並不因戰亂分裂而損及其歷史之地位與價值，甚且可上比春秋列國。蓋列國紛爭，征伐不已，而諸子之術興，百家思想爭鳴，爲吾國學術思想極盛時期；魏晉南北朝亦爲混亂紛擾時代，而學術思想實極自由，玄、儒、道、釋四學並興；文學、史學、藝術等亦極燦爛；且戰國之後，出現秦漢一統帝國，魏晉南北朝之後，繼起隋唐盛世，兩相排比，前後輝映。而文化之進展，似非突變而爲演進者，是則魏晉南北朝之文化，經遞變而爲隋唐文化。後世部分學者，謂此一時代紛亂而乏文彩，其所據者，爲魚豢（三國魏人）魏略所云：「正始」魏廢帝齊王芳年號）中，有詔議園丘（按爲祭天之壇也），普延學士。是時郎官及司徒領吏二萬餘人，雖復分布見在京師者，尙且萬人，而應書與議者，略無幾人，又是時朝堂公卿以下四百餘人，

其能操筆者，未有十人，多皆相從飽食而退，嗟夫！學業沉隕，乃至於此。」（三國志魏志卷十三王肅傳注引）後世學者，多認此爲魏晉時代學術衰頹之證據。其實不然，蓋魏晉以降，治經學者固廣續不絕，而研究諸子者，亦時有之；且在史學，文學，藝術科學，尤逾前人。近人沈剛伯教授甚且讚譽魏晉南北朝之文化運動爲中國歷史上第一次文藝復興。彼嘗曰：「魏晉學者，跨越兩漢，沉潛於先秦古籍之中，拋開兩漢的訓詁、章句、纖緯之學，而以自己的智慧去解釋典籍，加以發揮，如王弼之解周易，欲從易經中找尋哲學上的解釋，向秀、郭象之研究老莊，講求如何適應大自然，把黃老之術從漢之「無爲」變爲「無不爲」，他們一方面從古籍中找尋新義，一方面對傳入中國之佛教加以熱切的研究。使儒、道、佛三者合而爲一。魏晉以降，盛行的清談，足以反映當時學術思想之自由，沒有任何權威存在，男女老少，方外方內之人士，都可以自由的公開辯論，中外諸說並存不悖，談空說有，新義迭出，著述之多，思想之奇，在中國學術史上，可說是絕無僅有」（新時代七卷六期）。近人柳貽徵亦曾曰：「蓋歷史現象，變化繁賾，有退化者，有蟬嫣不絕者，有中斷或突興者，固不可一概論也。」（柳貽徵著中國文化史中冊五十九頁）。彼等議論，證諸史實，當可置信。

三國兩晉爲魏晉南北朝時代之前期，一切典章制度，甚多承襲漢代；但亦多創新立意之處，而爲後期之法者，茲就與本題有關之特徵，可得而述者，括而言之，約有五端：

第一、三國兩晉之正軌學校教育，雖因戰亂影響而顯衰頹；然私人講學之風，並不稍減。經學雖日中衰；而實際極受國家之重視與倡導，經學仍爲太學之主要課程。魏正始以降，談風日熾，老莊盛

行，而儒學仍奉爲正統，因而在經學上亦有較高之成就。其古文經學之立於學官，則在魏初。據近人王國維氏云：

「自董卓之亂，京洛爲墟，獻帝託命曹氏，未遑庠序之事，博士失其官守，垂三十年，今文學日微，民間古文之學，乃日興月盛。逮魏初復立太學，博士已無復昔人，其所以傳授課試者，亦絕非曩時之學，蓋漢家四百年學官今文之統，已爲古文家取而代之矣！」（王國維著漢魏博士考，觀堂集林卷四）

而治經之人，亦廣續不絕。如清人皮錫瑞云：

「世傳十三經注：除孝經爲唐明皇御注外，漢人與魏、晉人各居其半。鄭君箋毛詩，注周禮、儀禮、禮記；何休注公羊傳，趙歧注孟子；凡六經，皆漢人注。孔安國尙書傳，王肅僞作；王弼易注，何晏論語集解；凡三經，皆魏人注。杜預左傳集解；范寧穀梁集解；郭璞爾雅注；凡三經，皆晉人注。以注而論，魏、晉似不讓漢人矣！」（皮錫瑞著經學歷史第五章一四五頁）

論者或謂魏晉經學尙排擊而鮮引伸，演空理而遺實詰，尙撫拾而寡獨見；故皮錫瑞稱魏晉經學爲中衰時代。惟近人繆鳳林氏則駁之曰：

「然漢儒溺於箋注，惑於災異五行之說，王何說經，始全數言理，不以陰陽斷人事，其析理精微，或出漢儒之上。」（繆鳳林著中國通史要略第六章二二頁）。

魏世既立古學，正始中，乃續刊古文經傳尙書、春秋及左氏傳於太學堂西，史稱正始石經，爲

古、篆、隸三字駢列，異於漢熹平一字石經，所刊古文且有爲許（慎）氏說文所未備者。至晉惠帝之世，國子祭酒裴頠奏修國學，刻石寫經。由此可證，魏晉學人對經學之重視與造詣之深也。

第二、三國以降，學風自由，學術研究非僅限於經學。漢魏之間，諸子之術朋興，治儒家者有徐幹，治陰陽家者有管輅，治醫家者有華佗，治兵家者有曹操、王昶，而法家之學尤盛。杜恕嘗疏曰：「今之學者，師商韓而上法術，競以儒家爲迂濶，不周世用。」（魏志卷十六杜叡傳附恕傳）可見一時之風尚。至魏正始間，王弼何晏，祖述老莊，玄學（哲學）因而發達。莊、老、周易總謂三玄。至南朝宋初遂有玄學之目，與儒學、史學、文學、總稱四學。而魏晉以降，道教與佛學之傳佈，亦遠較漢世爲盛。

此外若以史學論，魏晉南北朝實爲吾國極盛時代，據隋書經籍志著錄史部，計分正史、雜史、霸史、起居注、舊事、職官、儀注、刑法、雜傳、地理、譜系、簿錄十三類，凡史之所記八百一十七部，一萬三千二百六十四卷。通計亡書，合八百七十四部，一萬六千五百五十八卷（隋書卷三十三經籍志二）十九皆此期人之作品。而文學之盛，亦足以與史學相頡頏。古無所謂文集，魏晉而後，始有集名，專輯一家之作，名曰別集，合編衆家之文，名曰總集。隋書經籍志著錄集部，凡集五百五十四部，六千六百二十二卷。通計亡書，合一千一百四十六部，一萬三千三百九十卷。（隋書卷三十五經籍志四）其數量至足驚人。而文章之學既盛，於是評論之書，如梁劉勰之文心雕龍；選錄之書，如梁蕭統之文選，亦皆爲專門之學。此則係兩晉以後事也，

與文學音樂有關之音韻學，亦創立於此時，魏孫炎創爾雅音義，始有反切之法，李登撰聲類十卷，以宮商角徵羽命字，遂有五聲。齊、梁間沈約、謝朓、王融等作文，又分平上去入四聲，音韻之學遂興。

繪畫之學，亦自晉始。衛協、張墨，並有畫聖之目，傳世顧愷之女史箴圖，亦稱神品。書法之進步，尤駕繪學之上，魏鍾繇，晉王羲之、王凝之、王獻之等，分以楷書行書草書見稱。

其次科學工程製造之學，亦多可稱述者，如晉虞喜發明「歲差」，實開吾國天文學史之新紀元。又如魏劉徽著海島算經，注九章算術；晉有夏侯陽算經，張邱建算經，北周甄鸞撰五經算術，又注孫子算經及五曹算經；而南齊祖沖之圓周率，實爲第五世紀世界最精確之圓周率也（隋書卷十六律曆志上），由此可證天算之學，亦盛逾漢代。再如晉裴秀製禹貢地域圖（晉書卷三十五本傳），實爲地理學之製作。蜀諸葛亮製木牛流馬（蜀志卷五本傳），魏扶風馬鈞作指南車、十二躡綾機、翻車百戲（魏志卷二十九杜夔傳注引）此則堪爲工程科學發展之明證也。

第三、西晉惠帝永興元年（西元三〇四年）以迄南朝宋元嘉十六年（西元四三九年），歷時百三十餘年，中原板蕩，胡族（匈奴、鮮卑、羯、氐、羌）交侵，史稱五胡亂華。胡族在中原一帶，僭位稱王後，幾皆醉心漢族文化，熱心倡導漢化教育，設立國學，獎崇經學，因而奠立胡漢民族大融和之基礎、且亦證明儒家思想確有敦人倫、普教化之宏效。此則爲本期歷史中最爲人所心折者。試觀近人陳寅氏論曰：「全部北朝史中，凡關於胡漢之問題，實一胡化漢化之問題，而非胡種漢種之問題，當

時所謂胡人漢人，大抵以胡化、漢化，而不以胡種、漢種爲分別。」（陳寅著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二禮儀篇）據此可知，當時胡人若已漢化，則已視爲漢人矣！是則漢族儒家文化，猶如一座種族混合大熔爐也。

第四、漢建安中，曹操秉政，三次下詔求才。及曹丕篡立，納尙書陳羣之議，建立九品中正制度，爲選士制度創一新頁。論者輒謂其得曰：重清議。保持兩漢鄉舉里選之遺意，凡被糾彈付清議者，卽廢棄終身，同之禁錮。（顧炎武著日知錄卷十三清議條。）其失曰：徇私情，結果選舉之權落入世族之手。造成所謂：「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高門華閥，有世及之榮，庶姓寒人，無寸進之路。」（趙翼著廿二史劄記上卷八九品中正條）其弊雖若此，然此制竟推行三百餘年之久，爲魏晉南北朝時代士人出仕之重要途徑。用之久而未能廢者，何也？實時勢與環境之所使然。近人柳貽徵氏曾申論之曰：

「魏晉以降，君如舉棋，帝王朝代之號，如傳舍然。使人民一仰朝廷君主之所爲，其爲變易紊亂，蓋不可勝言矣！當時士大夫於無意中保守此制。以地方紳士操朝廷用人之權；於是朝代變更，而社會之勢力仍固定而不爲搖動，豈惟可以激揚清濁，亦所以抵抗君權也。」（柳貽徵著中國文化史中冊五二頁）

若據此而論，九品中正制度則爲吾國帝王專制時代，頗具民主作風之一種人才選拔制度。迨隋代立國，此制乃廢。再若就吾國選士制度發展歷史言，實爲兩漢鄉舉里選演變爲隋唐科舉考試制度之重要津樑也。

第五、三國兩晉士人愛清談與論辯，論者每以清談誤國爲題，然揆諸史實，則非盡然；蓋清談實際具有二種類型：一則崇尚名理而勤於人事；一則崇尚玄虛而流於浮誕，其影響各有不同，固不可一概論也。而且魏晉士人喜研玄理，致人生態度，多胸襟曠達，形神超越，而表現於日常生活之間，交游清談之際，近人唐君毅氏曾謂：「魏晉人士疏朗、清新、俊逸之精神，可謂中國文化精神，在地上建立帝國以後，再盤旋于空濶，悠游于虛靈，以脫去其重濁之氣，沈滯之質，而歸于純化之美者也。王羲之之書法，陶淵明之詩，及顧愷之之畫，則純化美之代表也。」（唐君毅著中國文化之精神價值第四章五一頁）此論亦頗具灼見也。

綜觀上述，可知三國兩晉之際，教育與學術文化，固有其燦爛之一頁也；而古代學校教育與選士，實爲經國之要務，帝王之盛業；亦人才之培植與文化滋生之根源。後世之人，若冀瞭解此一時代之面貌，自宜先自學校教育與選士制度，作一深度之剖析，或可有所助益。本篇之作，即基於此觀點而著論。惜乎吾國歷代喪亂，史冊每多散佚，今所存者，實未足以云全璧，故而求證匪易，綜理爲難。筆者雖鑽研經年，仍覺未愜心意，更不免率爾操觚之譏。此則心所惟危者也。尚祈海內先進，有以教之，幸矣！

第一章 三國兩晉教育行政制度

第一節 教育行政沿革

古代政教合一，一切政治與教育均於宗廟行使；蓋人類早期之社會爲血緣之氏族組織，有共同崇拜之祖先與宗廟，其政治爲氏族之共議政治，其教育亦爲氏族之共有教育，而國之大事在祀與戎，亦皆以宗廟爲集合之地。據周禮考工記鄭注云：

「明堂者，明政教之堂……或舉宗廟，或舉王寢，或舉明堂，互言之，以明其同制。」（周禮卷十二冬官考工記下鄭氏注）這是漢代人士對於古代政教源於宗廟的追述。

至戰國之世，各國多有博士之官。如魏國有博士賈祛，魯國有博士公儀休，齊國有稷下學士且數百千人（見史記卷四十六田敬仲完世家），而淳于髡亦爲博士。

秦置博士，多至數十人，據漢書百官表云。

「博士秦官也，掌通古今，秩比六百名，多至數十人」（大唐六典卷二十一引）。

漢代因之，亦立博士，漢武帝建元五年（西元前一三六年），初置五經博士而總轄於太常。元朔五年（西元前一二四年）又於太學置博士弟子員。於是我國方有正式的教育制度。後漢置十四博士，而郡國則有五經百石卒史與文學掾、孝經師等之設置。此等係屬當時學官。據通典記載漢代設置學官

情形如左：

「孫卿在齊爲三老稱祭酒，漢吳王濞老年不朝，爲劉氏祭酒，則祭酒之名久矣！又漢置博士至東京凡十四人，而聰明有威重者一人爲祭酒，謂之博士祭酒，蓋本曰僕射，中興轉爲祭酒。」

（杜佑通典卷二十七職官九）

原註云：「昭帝增博士弟子員滿百人，宣帝末增倍之。元帝時，詔能通一經者皆復，數年郡國置五經百石卒史。成帝末增弟子員三千人。平帝時，王莽增元士之子得受業如弟子，勿以爲員。歲課甲科四十人爲郎中，乙科二十人爲太子舍人，丙科四十人，補文學掌故。後漢安帝薄於藝文，博士依席不講，學舍頽弊，鞠爲園蔬，牧兒芻豎。至於新刈其下。順帝感翟墨之言，乃更修黌宇。凡所措二百四十房，千八百五十室，試明經下第補弟子員。增甲乙之科，員各十人，餘郡國諸儒皆補郎舍人。」（同前註）

漢代教育設施，至順帝時，規模已甚龐大。惟至桓靈之際，太學與黨錮之禍相連，教育頗受摧殘。魏因襲漢制，太學亦置博士十九人，惟自漢末以來，天下喪亂，太學學生多係避役而來，博士亦多羸疎，故教育事業發展有限。

晉承魏制，初亦置博士十九人。晉武帝咸寧四年（西元二七八年），初立國子學，隸屬太學，定置國子祭酒博士各一人。其待遇與地位，如通典所記曰：

「晉介幘，皐朝服，進賢兩梁冠，佩水蒼玉，舊視侍中，列曹尚書。」（通典卷二十七職官